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上午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3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创新工场浙数（杭州）人工智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算退出事项的议案》

因投融资环境的变化，经全体合伙人审慎考虑并协商一致，拟对创新工场浙数（杭州）人工智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清算注销。公司已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将于清算注销完成后按实缴比例收回剩余可分配财产。本次合伙企业清算注销将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详见公司同日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临 2018-079 《浙数文化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的创新工场浙数（杭州）人工智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清算注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募投项目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募集资金进行保本的现金管理。授权期限为自 2018 年 11 月 15 日起一年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

临 2018-080 《浙数文化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7 日